

玉溪市会计从业资格行政许可事项办事指南会计从业资格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27/2021_2022__E7_8E_89_E6_BA_AA_E5_B8_82_E4_c42_627685.htm 一、项目名称和审批机关

项目名称：会计从业资格行政许可事项。 审批机关：玉溪市财政局、各县区财政局。

二、许可依据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第三十八条、《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[2005]26号）、《云南省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实施办法》（云南省财政厅公告第5号）。

三、许可条件 1.国家实行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制度。凡申请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者，必须参加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并且成绩合格。 2.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科目为：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、会计基础、初级会计电算化（或者珠算五级）。 3.具备国家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中专以上（含中专，下同）会计类专业学历（或学位）的，自毕业之日起2年内（含2年），免试会计基础、初级会计电算化（或者珠算五级）。会计类专业包括：会计学、会计电算化、注册会计师专门化、审计学、财务管理、理财学。 4.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全科合格者，可向当地县级以上“会计从业资格管理机构——财政部门”申请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。 四、申请时需提供的材料 1.申请书原件； 2.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复印件； 3.考试成绩合格证明原件； 4.学历证书原件和复印件（具备国家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中专以上会计类专业学历，且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考试成绩合格的申请人，还需提供学历或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）； 5.会计电算化合格证或珠算五级以上合格证原件和复印件； 6.近期同一底片小一寸免冠证件照两张； 7.《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》申领人基础

信息表。五、办理程序 整个工作程序：申请→受理→核查→决定→发证。从正式受理至正式发证，20个有效工作日。标准：申请材料齐全、规范、有效，符合颁发会计从业资格证书行政许可条件。（一）受理 1.申请人提交申请书（申请表）和申请会计从业资格行政许可需提供的相关材料。申请人应当提交齐全、规范、有效的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，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 2.受理岗位的责任人员审查申请人提交的相关申请材料，并且决定受理或者不予受理。对申请材料符合标准的，必须即时受理，在《财政机关颁发审批表》受理栏内填写审查意见，并将申报材料及时转给核查人员。对申报材料不符合标准的，不予受理。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，应当当场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。受理地点：玉溪市人民政府便民服务中心财政窗口及各县财政局（或者其指定的地点）。本岗位责任人：市县区财政局会计局、科的工作人员。受理时限：5个工作日。（二）核查 本岗位责任人根据法定条件和程序，对申请材料的实质内容和会计从业资格行政许可条件进行核查，并在《财政机关颁发审批表》上填写核查意见，将申请材料与核查意见呈报市财政局领导决定。本岗位责任人：市县区财政局会计局、科的负责人。核查时限：5个工作日。（三）决定 申请人的申请符合法定条件、标准的，财政机关依法作出准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决定。申请人的申请不符合法定条件、标准的，财政机关依法作出不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决定，并且说明理由，并告知申请人享有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。决定时限：5个工作日。本岗位责任人：市县区财政局分管会计工作的副局长或者局长。（四）制

作和颁发《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》 1.制作准予行政许可的《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》，并发至申请人。 2.将申请、受理、核查和决定等全部材料，整理、装订、归档。 本岗位责任人：市县区财政局会计局、科的工作人员。 制作和颁发时限：5个工作日。（五）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：省物价局、省财政厅云价费发[1988]177号文件规定。 收费标准：证书工本费8元。 六、注册登记 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实行注册登记制度。持证人员上岗90日内，向当地会计从业资格管理机构办理注册登记。持证人员离岗超过6个月的，应向原注册登记的会计从业资格管理机构备案。持证人员的学历或学位、会计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及《云南省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实施办法》第二十六条第（一）至第（五）项内容发生变更的，向所属会计从业资格管理机构办理从业档案信息变更登记。 市财政局、会计管理局政策咨询和监督电话：2026010. 市政府便民服务中心财政窗口电话：2661802. 玉溪市财政局 二〇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 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